

青史憑誰定是非

——從學術史的角度考察1954年的批判俞平伯運動

◎ 淮 茗

1954年10月開始的那場狂風暴雨般的粗暴批判對安於本分、善良、講究生活情調的俞平伯來說是一場無可逃避的夢魘，這話聽起來頗有些宿命色彩，但在近半個世紀後將各種資料匯總在一起細細想來，一切皆在情理之中，可謂命中注定，只不過時間到來的遲早問題。長時段的歷史回望可以在種種喧鬧表像的背後發現一些規律性的東西，但這些規律卻是用高貴的生命和無助的血淚寫成。沒有發現規律後的驚喜，反倒讓人由此生出許多難言的沉重和蒼涼來。歷史是永遠不能假設和改寫的，它的冷面和殘酷往往使人在感嘆、涕泣之餘，生出一絲人生無常的虛幻感。

1949年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個重大轉折點，對剛好年過半百的俞平伯本人而言，則意味著一種全新生活的開始。他是以期待和欣喜的心情來迎接這場歷史巨變的，參與北京各大學教授的全面和平宣言、不斷地出席各種會議、座談會、擔任各類新機構的職務等等言行皆說明瞭這一點。建國之初百廢待興、蒸蒸日上的嶄新氣象深深地感染了他，也在一定程度上影響到其《紅樓夢》研究。

1949年至1954年10月之前，隨著大大小小新型文化學術機構的產生、各級各類會議的召開、加上全國範圍內高校系統院系間的大調整，諸事繁雜，千頭萬緒，大多研究者還沒有真正安定下來，他們忙於參加各種社會文化活動，無暇撰寫學術論文，《紅樓夢》的研究較之先前顯得有些冷清。以下將1946年至1954年間國內報刊發表紅學論文的數量情況列表顯示如下¹：

年份	1946	1947	1948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論文數	34	87	59	7	33	21	5	10

自1923年《紅樓夢辨》出版之後，俞平伯的紅學觀點經不斷修正和調整，已逐漸變得比較成熟，其間他還產生了很多新的想法，並零星地發表了一些紅學文章，不過已不像《紅樓夢辨》那麼系統集中，因為他更多的時間和精力放在詞曲的研究上。1949年標誌著其學術研究第二個黃金時期的到來，短短幾年間俞平伯頻頻發表論文、著述。從這一年到1954年10月，俞平伯出版了一部專著《紅樓夢研究》，在《文匯報》、《人民文學》、《光明日報》、《新民報晚刊》、《北京日報》、《大公報》、《東北文學》、《新建設》、《人民中國》等知名報刊發表紅學文章15篇，其中刊於香港《大公報》和上海《新民報晚刊》的《讀紅樓夢隨筆》則是一組近40篇紅學文章。1953年，他還受邀到中國人民大學辦了一場名為「紅樓夢的現實性」的講座。其後來出版的《脂硯齋紅樓夢輯評》和《紅樓夢八十回校本》也主要完成於這一時期。

俞平伯的活躍之舉在建國之初較為冷清的紅學界自然是顯得十分醒目、也很容易受到社會各個階層的關注，何況他本來就是一位有著較大聲望和影響的紅學家，平心而論，在胡適缺席的大陸紅學界，當時能和他名聲相當者寥寥無幾。在1954年10月之前，其著述有著良好的社會反響，他的《紅樓夢研究》1952年9月由棠棣出版社出版，到1953年11月，僅僅一年多一點的時間內就重印了6次，總印數高達2萬5千冊。這在當時是一個暢銷書的印數。其紅學論文發表時，天津《大公報》、上海《文匯報》、《東北文學》等報刊還特意加了編者按，鄭重推薦。在文藝界有著較大影響的《文藝報》專門刊發署名靜之的書評《紅樓夢研究》，稱贊該書「做了細密的考證、校勘，掃除了過去『紅學』的一切夢囈，這是很大的功績。其他有價值的考證和研究也還有不少」²。香港《大公報》也刊發署名沈烽的文章《俞平伯與紅樓夢》，對俞平伯的紅樓夢研究成果進行評介³。僅此一端，可見俞平伯在紅學界的聲望和影響。

這批著述以《紅樓夢研究》、《讀紅樓夢隨筆》和《紅樓夢簡論》最有分量，也最具代表性，從中可以看出俞平伯學術思想的一些新變化。首先，他吸收了學界的研究成果，修正了原書中的一些錯誤，尤為重要的是，該書的出版標誌著他對自傳說的修正已經完成，對小說的寫實和虛構問題有了較為客觀合理的看法，雖然人們還將其視作新紅學的代表人物，但此時他的紅學觀點已經與胡適、周汝昌等人有了較大的不同。這可以從《紅樓夢研究》、《紅樓夢辨》二書的對比中看得出來。《紅樓夢研究》是在《紅樓夢辨》一書基礎上增刪修改而成，其中有些觀點沒有大的改變，比如對紅樓夢創作心態和全書風格的體認、對後四十回續書依據的梳理、對後四十回的整體評價、對戚本程本高下的比較等，基本上延續了其原先的立場。同時又視情況對原書作了不少修改和調整，改動的部分超過原書的三分之一。這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是依據新發現的紅學文獻修正原先的錯誤看法，比如他原先以為戚序本批注中所透露的八十回後情節不過是一種續書，甲戌本和庚辰本的相繼發現證明這「乃是曹雪芹未完而迷失了的殘稿」⁴，於是重新改寫「後三十回的紅樓夢」一節。也正是為此，他將「辨原本回目只有八十」一節的標題該為「辨後四十回底回目非原有」。書中不少內容也根據新的紅學文獻進行了相應的修正，尤其是「八十回後的紅樓夢」、「論秦可卿之死」等節。觀點的修正之外，又根據新的紅學文獻增寫了「前八十回紅樓夢原稿殘缺的情形」、「紅樓夢第一回校勘的一些材料」等節；二是觀念的最為引人注目的是其對自傳說的修正，他指出：「《紅樓夢》至多是自傳性質的小說，不能把它徑作為作者的傳記行狀看啊。」⁵本著這一原則，他修改原書中自傳說講得較為極端僵化的部分，比如刪去原書「紅樓夢年表」一節，原書中「我們有一個最主要的觀念，《紅樓夢》是作者底自傳」、「《紅樓夢》底目的是自傳」等語句也被刪去。後來在另一篇文章中，俞平伯對自傳說講的更明白⁶：

把《紅樓夢》當作燈虎兒猜，固不對，但把它當作歷史看，又何嘗對呢。書中云云自不免借個人的經歷、實事做根據，非完全架空之談；不過若用這『膠刻』的方法來求它，便是另一種的附會，跟索隱派在伯仲之間了。

作者對《紅樓夢》的整體評價也有所改變，「紅樓夢底風格」一節原有一段論《紅樓夢》在世界文學中的地位，認為「《紅樓夢》在世界文學中底位置是不很高的」，「《紅樓夢》並非盡善盡美無可非議的書」⁷。到《紅樓夢研究》一書中，這一段被全部刪去。對《紅樓夢》所寫地點問題，原來並未給出明確的結論，在《紅樓夢研究》一書中，作者有了新的認識：「我底結論：紅樓夢所記的事應當在北京，卻參雜了許多回憶想像的成分，所以有很多江南

底風光。」原書的附錄基本刪去。此外，該書還刪去了不少議論發揮之辭，經過一番整飭後，全書顯得更為精練。

耐人尋味的是，《紅樓夢辨》一書中有關胡適的內容也已被全部刪去，此時大規模的批判胡適運動雖尚未展開，不過俞平伯顯然意識到胡適屬於哪個陣營以及這個問題的敏感性。但這不過是權宜之計，因為刪去胡適的名字並不等於刪去他與胡適之間曾經有過的密切交往，俞平伯自然想像不到這段曾經傳為佳話的歷史日後將會給他帶來多少坎坷和磨難。

如果說《紅樓夢研究》是俞平伯對舊日成果的修正和調整，《讀紅樓夢隨筆》則代表著其紅學研究的最新進展。這些文章是作者在進行紅樓夢版本校勘過程中寫成的札記，依然保持著考論結合的風格，大處著眼，小處入手，寫得生趣盎然，具有較高的學術價值和較強的可讀性。其中對《紅樓夢》與前代文學傳承關係的挖掘、對《紅樓夢回目》的探討、對書中人物及故事細節的考辨可謂獨具眼光。同時還對鄭振鐸藏舊鈔《紅樓夢》殘本、吳曉鈴藏舊鈔《紅樓夢》殘本、曹雪芹畫像、嘉慶刻本《紅樓夢》評語等一些鮮為人知的紅學文獻進行了細心的梳理辨析，為紅學研究提供了十分重要的學術信息。

其次，從俞平伯在這一時期所發表的紅學文章如《紅樓夢簡說》、《我們怎樣讀紅樓夢》、《紅樓夢的思想性與藝術性》、《紅樓夢評介》等還可以看出，他在努力嘗試用當時流行的馬克思主義理論來研究《紅樓夢》。雖然這些文章多系其助手王佩璋所寫，但經過他的刪改潤色，並以他的名字發表，後來被收入《俞平伯論紅樓夢》，顯然也可視為代表了其當時的紅學見解，儘管這幾篇文章在研究思路、行文風格、遣詞造句方面與其以往的文章有著明顯的差別。這些文章嚴格說來，與日後李希凡、藍翎批判俞平伯文章中的一些觀點比較接近，比如認為《紅樓夢》「所描寫的紛華靡麗的生活是建築在殘酷的剝削上」，「著重描寫出的封建大家庭的種種罪惡」，「封建大家庭的罪惡與婚姻不自由」，「作者在這裏提出了封建社會的基本問題——土地問題，和一系列的宗法問題、奴隸問題、家族問題……」⁹，認為該書「是以一個愛情悲劇為線索來寫出一個封建大家庭的由盛而衰的經過的，從而真實的刻畫了封建家庭，封建制度的黑暗和罪惡，成為反映封建社會的一面最忠實的鏡子，成為中國古典文學中現實主義的巨著」¹⁰，同時還表明態度，「我們讀古典文藝作品的時候就必須遵照毛主席的話，接受其精華，揚棄其糟粕，決不能毫無批判的去接受的」¹¹。而且有些文章中還頗為時髦地引用了恩格斯的話。令人遺憾的是，這些文章卻不怎麼引起人們注意，學界更關注的是其《紅樓夢研究》一書和〈讀紅樓夢隨筆〉、〈紅樓夢簡論〉等文章。平心而論，這種社會歷史角度的研究並非俞平伯的長項，當時的其他研究者也多有類似的觀點。不過從文章帶有明顯時代色彩的話語中可見俞平伯跟上時代的努力，他的真誠是無可懷疑的。

不過，努力跟上時代只是俞平伯個人主觀、善良的意圖和願望，當時大多數知識份子也都在進行這種嘗試。但事實證明這是徒勞的，其教訓也是極為慘痛的，因為他們的身份和閱歷就決定了其只能成為被改造和被批判的對象，連當時文化學術部門的主政者及黨員自身尚有來自解放區和來自國統區的區分，何況他們這些被目為資產階級知識份子的黨外人士。他們可以在文章中使用一些時髦流行的詞語，但其基本思路、行文方式與主流的思想和文風還有著相當大的差異，畢竟他們沒有受過像延安整風那樣統一思想性質的訓練。可以說，即使沒有李希凡、藍翎這兩位年輕人來打頭陣，率先發難，依當時的政治形勢，肯定也會有別人來做這件事，這只是個時間問題。

李希凡、藍翎對俞平伯的批判如果僅僅局限於學術研究領域，應該說還是有些意義的，令人遺憾的是，本該屬於學術爭鳴的東西被政治領袖利用為政治工具，一下升級為意識形態裏的

尖銳鬥爭，結果反而構成對學術研究的一種嚴重摧殘。因此對這一問題就不能僅僅從學術史的角度來觀照，必須考慮當時的政治形勢與文化背景。

從紅學研究發展演進的角度看，儘管以胡適、俞平伯等人為代表的新紅學戰勝了以王夢阮、蔡元培為代表的舊紅學，將紅學研究納入現代學術的軌道，但必須看到，由於個人研究興趣及特殊的歷史際遇，新紅學的研究多體現為實證研究，過份集中於《紅樓夢》的作者、家世、版本等方面，對紅樓夢文化藝術層面的東西關注不夠，儘管俞平伯先生進行過修正和調整，儘管新紅學之外也有其他類型的紅學研究，但皆未能改變新紅學一枝獨秀的研究格局。而紅學研究從來都是開放的，多元的。因此，從這個角度來說，引入其他角度的研究，打破新紅學獨霸紅學研究的格局，確實有其積極意義在。但這種打破必須以學術爭鳴的方式進入，所預期的結果應該是各家並存的紅火局面，而不能是你死我活的火拼，以學術外的政治手段取得。不幸的是，政治的粗暴參與使這種本來很有意義的學術爭鳴無法進行，其學術史上的意義也隨之大打折扣。借用余英時先生的話，這本來應該是個顛覆舊典範，創建新典範的學術良機，可是人為的政治干預蠻橫地改變了學術演進的自然過程，李希凡、藍翎所代表的紅學研究「雖可稱之革命的紅學，卻不能構成紅學的革命」¹²。

李希凡、藍翎在紅學界的出現並非偶然，依當時中國的政治形勢，用馬克思主義理論來研究《紅樓夢》注定要成為紅學研究的主流，這種主流地位的取得與當年胡適開創新紅學時頗有相似之處，那就是先要推翻先前的紅學研究，破而後立，因此與新紅學的交鋒也就是順理成章的事了。由於胡適的缺席，俞平伯就無可避免的成為批評的靶子。而且論爭的發起者也只能是這兩位涉世不深的年輕人，因為他們接受新生事物快，「是接受共產黨教育的馬克思主義科班出身」¹³，沒有歷史包袱和複雜的人際關係，因而也就沒有顧忌，而那些老一代的紅學研究者大多曾受過胡適的影響，對馬克思主義的理論了解不多，他們的認識與俞平伯差不多，看不出俞平伯研究的錯誤所在，加上很多人當時正忙於其他事務，也就不可能寫出批判俞平伯的文章。

李希凡、藍翎批判俞平伯的文章以〈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兩文最具代表性，其主要紅學觀點基本體現在這兩篇文章中，這裏也以這兩篇文章為主來評析兩人的紅學觀點。

這裏從破和立兩方面來談。先說破的方面，大體說來，李希凡、藍翎二人主要從《紅樓夢》的創作意旨、傾向性、人物形象、藝術手法、《紅樓夢》的傳統性等方面批判俞平伯的《紅樓夢研究》和《紅樓夢簡論》。他們認為俞平伯在思想上「離開了現實主義的批評原則，離開了明確的階級觀點」，「是以反現實主義的唯心論的觀點分析和批評了《紅樓夢》」，在人物形象分析上，「是對現實主義文學形象的曲解」；在藝術手法的把握上，其「所理解的《紅樓夢》的藝術方法，也就是記錄事實的自然主義寫生的方法」；在《紅樓夢》的傳統性方面「並不了解甚麼是文學傳統性的內容」；在研究方法上「繼承和發展了舊紅學家們形式主義的考證方法，把考證方法運用到藝術形象的分析上來了」，「用它代替了文藝批評的原則，其結果，就是在反現實主義和形式主義的泥潭中愈陷愈深」¹⁴。

再說立的方面。兩人認為「要正確地評價紅樓夢的現實意義，不能單純地從書中所表現出的作者世界觀的落後因素，以及他對某些問題的態度來作片面的論斷，而應該從作者所表現的藝術形象的真實性的深度」來探討作品創作主旨和傾向性問題，「曹雪芹之所以偉大，就在於現實主義的創作戰勝了他世界觀中的落後因素」；賈寶玉、林黛玉和薛寶釵分別為正面典

型和反面典型，「從文學形象內涵的意義來講，這是兩個對立的形象」；「文學的傳統性意味著人民性的繼承與發揮，現實主義創作方法的繼承與發揚，民族風格的繼承、革新與創造」；「《紅樓夢》在中國文學史上，是古典文學現實主義的一個高峰」，「所反映的是典型的社會的人的悲劇」¹⁵。

大體來說，李希凡、藍翎與俞平伯並未形成全面的交鋒，比如在紅學的考證上，李、藍二人基本沒有涉及，他們雖然批評胡適、俞平伯的紅學研究，但實際上又以新紅學的考證成果為立論基礎，而這恰恰是俞平伯的主要成就之一。在研究方法是採用馬克思主義的理論還是採取考論結合的當時，這也是仁者見仁的問題，不可強求。雙方主要在如下一些方面形成交鋒：一是如何探求作品的意蘊和傾向，俞平伯注重作者的主觀意圖，而李、藍二人則強調作品本身的表達效果；一是對人物的評價，俞平伯主張釵黛合一，兩者兼美，而李、藍二人則強調兩人的對立；一是對文學傳統性的認識，俞平伯注重文學發展的實際，李、藍二人則只強調其中的人民性、現實主義創作等因素。

相比之下。李、藍二人的論述較之俞平伯更富理論色彩，他們將一些問題上升到理論高度，可以促使人們進行深入、明確的思考，而且從思想背景、社會文化內涵的挖掘入手，也不失為一種解讀作品的角度。但其缺陷也是很明顯的，這主要表現為如下兩個方面：一是在套用理論時，對作品自身的特性注意不夠，牽強附會處不少，給人以具體作品機械圖解理論的感覺，其結論除了《紅樓夢》，套用在其他古代小說作品上也似無不可，顯然這種探討未能顧及作品自身及古代文學的特殊性。比如在講《紅樓夢》創作背景時，對資本主義萌芽強調過甚。對作者的思想意蘊及賈寶玉、林黛玉的評價人為拔高；再如「現實主義」、「自然主義」、「人民性」等文學術語皆系外來，有其產生、運用的文學文化背景和範圍，在應用到古代小說的分析時，要進行特別的界定與變通，不能隨便拿來不加解釋地套用；一是霸權話語的運用。兩人的論述中經常使用一種居高臨下的審判語氣，對不同觀點、方法的學術研究苛求過多，缺少寬容精神，比如在文章中動輒稱俞平伯的研究是「反現實主義的唯心主義」、「純粹的庸俗社會學的見解」、「主觀的形式主義」、「顯著的歪曲」、「新索隱派」等，應該說這是不夠慎重的，要知道在當時這些詞語帶有明顯的政治色彩和貶義色彩。三十多年後，就連李希凡本人也承認：「這兩篇文章，今天來看，是粗疏幼稚的，值不得文學史家們認真推敲。」¹⁶這並非自謙之辭，從紅學史的角度看，確實如此。

此外，還應該說明的是，李、藍二位當時所見資料相當有限，在寫〈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等文章時，他們對紅學研究史並不了解，正如李希凡事後所講的：「當時手頭材料很少，我們還沒有看到過俞平伯的《紅樓夢辨》，手邊只有他的《紅樓夢研究》、《紅樓夢簡論》和別人文章中轉引的胡適關於《紅樓夢》的一些看法和材料……等到批判胡適派主觀唯心主義的鬥爭將要開展起來的時候，我們才有機會借到《紅樓夢考證》和《紅樓夢辨》。」¹⁷如果按正常的學術要求，連《紅樓夢辨》和《紅樓夢研究》等基本文獻都沒有看過，是沒有資格對俞平伯的紅學研究及新紅學進行評論的。也正是為此，李、藍二人有很多說法不合歷史事實，甚至曲解了俞平伯的觀點，比如俞平伯早在《紅樓夢辨》出版後不久就已經撰文修正自傳說，對《紅樓夢》的寫實和虛構問題已經有了比較成熟的看法，但兩人不顧這一事實（或許他們當時根本就不知道），仍說俞平伯對《紅樓夢》寫法手法的理解是記錄事實的自然主義。當然，兩人當時還是兩位學養有限、涉世未深的年輕人，而且也承認自己是「業餘的文藝愛好者」¹⁸，出現這類失誤也是可以理解的。幾十年後，李希凡戲稱這些文章為「兒童團時代的文章」¹⁹。不管怎樣，他們的批評儘管語氣

顯得不容置疑，但還屬學術討論範疇。

這裏對〈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兩文的寫作發表經過稍作介紹。〈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一文於1954年春天寫好後，由於李希凡是《文藝報》的通訊員，所以就給編輯部寫信，詢問能不能用。據李希凡本人所言，他只是寫了一封信，並沒有正式投稿。由於《文藝報》沒有回音，就把文章寄給《文史哲》雜誌，結果得以在該刊1954年第9期刊出。文章刊出後，受到毛澤東的關注，在江青、胡喬木、鄧拓、林默涵等主管宣傳工作的高層領導的操作下，《文藝報》於當年第18期轉載。後來兩人感到還有話沒有說完，就又合作撰寫了〈評《紅樓夢研究》〉一文，寄給《光明日報》「文學遺產」專刊發表²⁰。《文藝報》和《光明日報》還都在文章前加了編者按，兩個編者按的觀點大體相同，一方面肯定李、藍二人文章的價值，指出「他們試著從科學的觀點對俞平伯先生在《紅樓夢簡論》一文中的論點提出批評，我們覺得這是值得引起大家注意的」，「他們這樣地去認識《紅樓夢》，在基本上是正確的」，同時又點出二人文章的不足：「作者的意見顯然還有不夠周密和不夠全面的地方」，最後指出談論的意義：「只有大家來繼續深入地研究，才能使我們的了解更深刻和周密，認識也更全面，而且不僅關於《紅樓夢》，同時也關於我國一切優秀的古典文學作品。」²¹

按說學術問題本可通過學術討論解決，不需要學術之外的政治、行政力量裁判，但事情並不以人的意旨為轉移，很快就起了巨大的變化，迅速升級，發展成全國規模的思想政治運動，這是兩位年輕人乃至當時的學界所萬萬想像不到的。

這場運動的直接策劃者和發起者是毛澤東，此前他已在一片對《武訓傳》和《清宮秘史》的叫好聲中發起對這兩部電影的批判，不過他對這些批判的效果並不滿意。以正常的辦事程序而言，像李希凡、藍翎對俞平伯的批評，本屬一般的學術問題，《文藝報》刊發或不刊發其文章，自有編輯自己的考慮和自由，即使出現問題也可以由有關文化部門解決，毛澤東本人可以以個人的身份表示關注，但根本不需要他運用國家領導人的權力越級出面過問和干預，何況連李希凡、藍翎本人都「沒有感覺到《文藝報》壓制我們」²²，此前他們見到《文藝報》的編者按時，還「感到評價過高，表示實在不敢當」²³，而且「很同意」馮雪峰對他們文章的批評²⁴。顯然，醉翁之意不在酒，對這位執掌著國家最高權力的政治領袖來說，批判俞平伯不過是其遠大政治策略中的一個步驟而已，他顯然比一般主管宣傳工作者甚至是高層領導幹部想得更多更遠。此時中國境內軍事上的戰鬥雖基本結束，但鞏固政權的種種工作特別是對思想領域的佔領還剛剛開始。就建國之初的文化學術界而言，雖然胡適等人遠在台灣，但他們的影響依然存在，當時知識階層的思想狀態距離毛澤東所希望達到的境界還差很遠，因此採用運動的方式在較大範圍內對知識階層的思想進行一次清洗和統一，對他來說就顯得比較迫切了。俞平伯在建國之初的活躍表現以及他與胡適較為密切的關係就使得批判俞平伯成為這場統一思想、清除胡適影響運動的最佳切入點。李希凡、藍翎兩位年輕人的批判文章恰好為這場運動及時提供了導火線。整個運動雖然由批判俞平伯開始，但很快矛頭就轉到批判胡適、指向馮雪峰等人，這說明批評俞平伯確實不過是毛澤東所策劃的整個思想文化運動的一部分，否則就很難理解，為甚麼毛澤東在這場運動中很快就放過俞平伯，反而對與此關係並不太大的馮雪峰等人上綱上線，不依不饒，將《文藝報》沒有發表李、藍二人文章之舉一下上升到「跟資產階級唯心論和資產階級名人有密切聯繫，跟馬克思主義和宣揚馬克思主義的新生力量卻疏遠得很」的政治高度²⁵。顯然對毛澤東來講，這是解放戰爭的延續，他決定以戰爭的方式來解決意識形態領域的問題。據李希凡本人回憶，在1955年的春節團拜

會上，聶榮臻曾握著他的手說：「文武兩條戰線，現在仗已經打完了，要看你們文化戰線的了。」²⁶於此可見當時中央高層對1954年這場運動的認識，也可為解讀毛澤東的行為動機作注腳。

在這場運動發起之前，毛澤東對俞平伯、李希凡、藍翎等人的情況還是相當了解的。他曾仔細閱讀過俞平伯的《紅樓夢研究》，「在書上做了不少批畫，不少地方，除批注、畫道道外，還畫上了問號」²⁷，其中對《作者底態度》和《紅樓夢底風格》兩節圈畫最多，甚至一頁上就有七八個。顯然，以其對《紅樓夢》一貫的社會歷史角度的解讀和階級鬥爭反映論的觀點，他與俞平伯的紅學觀無疑會格格不入。毫無疑問，他更認同李、藍二人的觀點，因為李、藍二人探討《紅樓夢》的角度和觀點與他大體相同，而且李、藍二人初生牛犢不怕虎、大膽向權威挑戰的姿態也與他的性格契合。他對李、藍二人《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兩文也作過批注，認為是「很成熟的文章」，同時也指出文章有些問題「值得研究」或「講得有缺點」。顯然他還對兩人的情況做過了解，知道他們是「青年團員，一個二十三歲，一個二十六歲」。尤為值得注意的是，他為李、藍二人的批評俞平伯定了性，認為「不是更深刻周密的問題，而是批判錯誤思想的問題」，同時還嫌二人批判的力度不夠，「不應該替俞平伯開脫」；同時，他還對《文藝報》、《光明日報》的編者按表示不滿，認為《文藝報》是「對兩青年的缺點則決不饒過」，「妄加駁斥」²⁸。

終於，毛澤東忍耐不住，從幕後的關注直接走向前台的干預。1954年10月16日，他寫了一封〈關於《紅樓夢》研究問題的信〉，揭開了批判俞平伯的大幕，以政治運動的方式取代了學術討論。在信的開頭，他將李、藍二人對俞平伯的批評界定為「這是三十多年以來向所謂《紅樓夢》研究權威作家的錯誤觀的第一次認真的開火」，「反對在古典文學領域毒害青年三十餘年的胡適派資產階級唯心論的鬥爭」。書信的主體則是對「攔阻」兩個「小人物」的《文藝報》及「某些人」進行嚴厲批評，認為他們「同資產階級作家在唯心論方面講統一戰線，甘心作資產階級的俘虜」。書信的最後交代，對「俞平伯這一類資產階級知識份子，當然是應當對他們採取團結態度的」。在書信中，毛澤東還專門提到批判《清宮秘史》和《武訓傳》的事，表示了自己的不滿²⁹。顯然，他這一次是下了大決心的。

雖然這只是封書信，但在以個人意志代替國家政策的當時，它實際上起到了政府文件的效力，一場批判俞平伯的運動迅即展開。不過從這封書信來看，似乎批判的主體是《文藝報》而不是俞平伯，從某種角度看，俞平伯從運動一開始就成了陪角，至少在毛澤東的眼裏是如此。而且信中已明確將俞平伯定性為「資產階級知識份子」，指出「應當批判他們的毒害青年的錯誤思想，不應當對他們投降」³⁰，實際上，不僅批判俞平伯的理由不充足，而且還定下了整個運動的基調，不容商量討論，運動的參與者並沒有多少可以發揮的餘地，不過是按官方規定好的程序公開表明個人立場和態度而已。

毛澤東的書信是寫給劉少奇、周恩來、陸定一、胡喬木、周揚、丁玲、何其芳等中央高層領導和主管宣傳的負責人的，收信人共28人，其中也包括令毛澤東十分不滿的馮雪峰³¹。它使正常的學術活動驟然變成波及全國的政治運動，成為「反對資產階級思想的嚴重鬥爭」、「反對對資產階級思想的可恥的投降主義的鬥爭」。俞平伯被視為「胡適派資產階級唯心論在《紅樓夢》研究方面的一個代表者」而受到圍攻和批判³²。總的來看，這場運動有如下幾個特點：

一是規模大，時間集中，來勢迅猛。借助強大的宣傳工具，批判俞平伯的運動如狂風暴雨般

迅速展開。短短兩年時間裏，就出現了一大批批判文章，紅學領域頓時變得熱鬧異常。這可以從解放後全國歷年發表紅學論文的數量上看出來，這裏將1949年至1959年的情況列表顯示如下³³：

年份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論文數	7	33	21	5	10	284	188	29	36	11	14

從上表可以看出，1954、1955年是建國後紅學研究史上的異常年份。這些從1954年10月突然增多、鋪天蓋地的文章大多數專門為批判俞平伯而寫。相比之下，這場運動較之先前對《武訓傳》和《清宮秘史》的批判在聲勢和規模上要大得多。

一是運動的參與者除主管文化、宣傳工作的有關領導如周揚、郭沫若、茅盾等人外，主要為知識份子，他們是這場運動的主要參與對象。這與1973年開展的全民參與的批紅運動在動機、方式和範圍上皆有所不同，基本上沒有工農兵的參與。從這些批判文章中，可以看到許多很熟悉的名字：聶紺弩、嚴敦易、吳組緝、林庚、程千帆、余冠英、馮沅君、陸侃如、何其芳、魏建功、孫望、陳友琴、顧學頡、劉綏松、王瑤、童書業、褚斌杰、唐弢、周汝昌、李長之、範寧、劉永濟、任訪秋……這些知識份子大多並非紅學專家，對這部作品沒有特別的研究，不少人在進行大批判之前沒看過李、藍二人甚至是俞平伯的文章，就連郭沫若本人都公開承認「俞平伯先生的《紅樓夢研究》，我一直到現在都還沒有看過。李希凡、藍翎兩位同志的文章是引起了注意之後我才追看的。《文藝報》和《文學遺產》對於李、藍文章的按語，也是在袁水拍同志發表了質問《文藝報》的文章之後我才追著看的」³⁴。不少文章系應景而寫，為違心之作，由此可見當時大多知識份子被改造時的複雜心態。

一是這些批判文章基本與官方立場一致，即批判俞平伯，肯定李、藍二人。他們的文章多具有一種政治表態的意義，內容大多重複雷同，學術含量較低，其中不乏亂扣帽子、撲風捉影之作，比如黃肅秋在運動之初就指責俞平伯有「把古典文學資料壟斷起來、秘而不宣的惡劣作風」³⁵。僅從當時一些文章的題目中自不難想像這些文章的內容：〈應該重視對《紅樓夢》研究中的錯誤觀點的批判〉（鍾洛）、〈對表現在《紅樓夢》研究中的胡適派資產階級唯心論展開批判的重大意義〉（力揚）、〈俞平伯的《紅樓夢》研究給予青年的毒害〉（何家槐）、〈俞平伯《紅樓夢研究》是反愛國主義的〉（範寧）、〈論俞平伯底美學思想底腐朽性及其根源〉（姚雪垠）、〈俞平伯的錯誤文藝思想的一貫性〉（蕭山）、〈向《紅樓夢》研究中的頹廢主義作鬥爭〉（陳汝惠）³⁶。這種混亂局面的出現，與不少知識份子明哲保身、不了解上面的政策和意圖有關。時隔不久，中央主管宣傳工作的陸定一就公開承認，在這場運動中，「有一些文章則寫得差一些，缺乏充分的說服力量，語調也過份激烈了一些。至於有人說他（指俞平伯——筆者注）把古籍壟斷起來，則是並無根據的說法」³⁷。

批判文章之外，從1954年10月24日起，全國各地還陸續召開了各種層次的紅樓夢研究問題座談會、報告會。據不完全統計，這類座談會至少開了110多次³⁸。

在這場聲勢浩大的批判運動中，李、藍二人的表現十分突出。可以相信他們起初研究紅樓夢的真誠和熱情，但當運動展開後，他們有意識的與宣傳部門積極配合，實際上已經成為一種衝鋒陷陣的政治工具，自願扮演了馬前卒的角色，比如他的《走甚麼樣的路？》一文就是在鄧拓的布置下寫出來的³⁹。從1954年10月到1956年6月，在不到兩年的時間內，他們先後寫了

〈走甚麼樣的路？〉、〈「新紅學派」的功過在哪裏？〉、〈《評紅樓夢新證》〉、〈評王國維的《紅樓夢評論》〉等文章，其中「不少文章都是奉命而作，或經有關負責人大量修改，有一定的背景，自然也增加了文章的政治份量」⁴⁰。兩人將這些文章和〈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編成論文集《紅樓夢評論集》，於1957年由作家出版社出版。僅就對俞平伯的態度而言，口氣也愈來愈嚴厲，開始往政治上靠，上綱上線，亂扣帽子，失去了應有的學術色彩，比如他們說俞平伯「很明顯地是反對那些作品對人民的歌頌和熱愛」，是「片面的主觀主義」，「以隱蔽的方式，向學術界和廣大的青年讀者公開地販賣胡適之的實驗主義，使它在中國學術界中間借尸還魂」，「直接地抵制了馬克思列寧主義在古典文學研究領域中的傳播和運用」，認為「清算『新紅學家』尤其是俞平伯的反動觀點，就是保護祖國的文學遺產」，並且對俞平伯研究成果的評價也愈來愈低，認為他「除了引申或說明胡適的結論，並附帶一點『趣味』的『考證』外，自己更無任何獨創性的考證成績可言」⁴¹。這樣，他們走得愈來愈遠，在某種程度上已經成為傷害俞平伯的幫凶。就連李希凡本人事後也承認：「自然，也要承認這場運動對俞平伯先生有傷害，給他心理上造成的壓力很大。後來運動升級，批判也升溫了，有些文章也就不實事求是了，包括我們後來的一些文章，也有對俞先生不尊重的稱謂和說法。」⁴²藍翎則有更明確的說法：「如果說，在這以前，我們寫文章的態度只是為了表明個人對《紅樓夢》及有關問題的一些見解，對事不對人……那麼，在此以後，就是自覺地以戰鬥者的政治姿態出現，彷彿真理就在自己一邊，當仁不讓，片言必爭。」⁴³

在《紅樓夢評論集》1973年版中，他們對文章再加修訂，並由李希凡寫了有關的附記和三版後記，再次對俞平伯進行了更為嚴厲的批判，用迫害一詞來形容並不過份，至於書中對何其芳的批判，則更是處處挑刺，大有置其於死地的架勢，因不屬本文涉及範圍，此不贅述。對這一版的《紅樓夢評論集》，李希凡本人的評價是⁴⁴：「它已『死去』，因為它是在極『左』思潮的嚴重影響下修改的。從我來說，是受批鬥搞亂了思想，急於同所謂『文藝黑線』劃清界限……其中夾雜著我的『私憤』。」藍翎的評價是：「在一定意義上說，已經是死的了，由作者把它弄成了『文革』的殉葬品。現在提起它，實在汗顏。」⁴⁵事實上，就連毛澤東本人對他們後來的文章也不滿意⁴⁶：

李希凡這個人開始寫的東西是好的，後來寫的幾篇就沒有甚麼特色了，應該讓他到生活實踐中去，過去當小媳婦時兢兢業業，當了婆婆後就板起面孔了。用教條主義來批評人家的文章，是沒有力量的。

在這場運動中，另一個人的表現也很值得關注，那就是周汝昌。此時其《紅樓夢新證》剛剛出版，與俞平伯同樣為學界所注目。在紅學研究中，他與胡適的觀點較之俞平伯與胡適更為接近，因為該書不折不扣地貫徹了胡適的自傳說，不像俞平伯對自傳說已經作了很大的修正。而且周汝昌與胡適曾經有過書信往來，在寫作《紅樓夢新證》的過程中，得到過胡適的熱心指點和幫助。顯然對俞平伯與新紅學的批判肯定會涉及到周汝昌本人。據介紹，當時周汝昌「很感不安，躺在醫院的病床上，仍然如臨深淵，如履薄冰」⁴⁷。周氏本人後來也回憶道：「爾時我年方三十四歲，哪裏經過（理解）這麼複雜而嚴峻的『形勢』，嚇得驚魂不定，而另一方面，我怎麼也想不通自己的純學術著述到底具有何種大逆不道的『極端反動性』。」⁴⁸正是在這種驚恐和困惑中，周汝昌做出了明哲保身的特別之舉。

批判俞平伯的運動剛一開始，周汝昌就在《人民日報》發表〈我對俞平伯研究紅樓夢的錯誤

觀點的看法〉一文⁴⁹。顯然，這一舉動有著十分明確的明哲保身的意味，其思路基本上是批俞平伯以自保。比如他說俞平伯「竭力抽掉其中任何社會政治意義，使紅樓夢只變為一個『情場』的好把戲」，「胡適之、俞平伯一派的『紅學』家，卻竭力企圖把紅樓夢化為一個小把戲，引導讀者鑽向瑣碎趣味中去，模糊這一偉大古典現實主義名著的深深刻意義」，「假如俞平伯不是站在封建『主子』一邊，如何欣賞贊嘆這些知『恩』知『義』的奴才的『猶知慰主』呢？俞平伯的階級立場在這裏不是很清楚嗎」，「和俞平伯的階級觀點直接聯繫的就是他的資產階級的文藝見解」；一方面則為自己開脫，稱自己「在從前寫書時，主要還是想強調證明魯迅先生的『寫真』『自述』說，藉以摧破當時潛在勢力還相當強的索隱說法」，「正是想在自己的學識理論的有限水平上，努力找尋紅樓夢的社會政治意義，把紅樓夢與社會政治更密切地結合起來看問題」⁵⁰。

在風暴到來之時自我保護，這一想法固然可以理解，但從學理上看，周汝昌的說法是不能成立的，因為他無法把自己與胡適、俞平伯新紅學一派區分開，他所說俞平伯的種種「錯誤」在自己身上表現得更為突出。他為自己的開脫也是十分強調的，就《紅樓夢新證》一書的寫作動機來講，其書中交代的十分清楚：「現在這一部考證，唯一目的即在以科學的方法運用歷史材料證明寫實自傳說之不誤。」⁵¹

周汝昌此舉固然為對他的批判起到了一定的緩衝作用，但他的紅學觀點還是在這場運動中受到了批判，其中以李、藍二人〈評《紅樓夢新證》〉一文的想法最有代表性。不過他們對周汝昌的批判與對俞平伯有著明顯的不同，因為這篇文章系受鄧拓之命而作，體現的是「上邊的意思」，「既嚴肅批評他的錯誤觀點，也體現出熱情幫助和保護的態度，指出他與胡適不同，是受了胡適的影響」⁵²。在這篇文章中，李、藍二人將《紅樓夢新證》與胡適的《紅樓夢考證》、俞平伯的《紅樓夢研究》區別開，「對作為一個年青的學術研究工作者的周汝昌先生，也絕不能把他和胡適、俞平伯同等看待」，並以較多的篇幅從三個方面肯定「作者在考證工作上確實付出了相當大的勞力，也作出了一些可貴的成績」。在這個前提下，才指出其「在觀點和方法上，仍然存在著非常嚴重的錯誤，甚至發展了某些傳統的錯誤」，這些錯誤在於周汝昌「根本不理解現實主義的真正內容」，主要表現為「對於作家和作品的所謂『社會政治背景』的理解是不正確的，至少在某些方面是片面的」，「在觀點上繼承並發展了適、俞的『寫實』『自傳』說」，「更加繼承並發展了胡適的荒謬論點，實際上並沒有跳出胡適的陷阱」，並指出《紅樓夢新證》中一些章節所進行的是「煩瑣無關的考證」和「極端的穿鑿」⁵³。從學理上來看，應該說李、藍二人對周汝昌與胡適、俞平伯學術觀點承繼關係的判斷是大體準確的，對周汝昌將自傳說發展到極端的批判也有其合理成分。周汝昌看到這篇「既有批評又含保護過關之意」的文章後「大出意料之外，來信表示感激得流淚云云」⁵⁴。此外，魏建功的《批判《紅樓夢》研究中唯心觀點的意義》、胡念貽的《評近年來關於紅樓夢研究中的錯誤觀點》、褚斌杰的〈評《紅樓夢新證》〉、王知伊的〈評《紅樓夢新證》及其他〉等文章也表達了與李、藍二文大體類似的看法⁵⁵，而且正如藍翎本人事後所說的，「此後一些批評他的文章，也是只對研究觀點立論，而不往政治立場上拉」⁵⁶。可惜這種批判出現在這場政治運動中，意識形態成分過濃，學術色彩被大大沖淡，未能將學術研究引向深入。

學術觀點的批判之外，還有一些人對周汝昌的批俞自保之舉提出批評，比如宋雲彬就指出周汝昌「怕人家從批評俞平伯牽連到他的《紅樓夢新證》，先發制人，寫文章批評了俞平伯。參加這個討論當然是好的，然而像周汝昌那樣，似乎應該先批評自己，至少對自己的批評應

該老實一點。可是他對自己批評得很不夠，責人重而則己輕」，認為他「極不老實」，「企圖把責任推給魯迅先生」⁵⁷。胡念貽也持類似的觀點，認為周汝昌「對於自己的錯誤觀點，還是認識得很不夠的」，「用魯迅先生來替自己回護」⁵⁸，王知伊更是對周汝昌進行質問：「既然認為自己是被俘虜中的一個，而且是曾經受了胡適派的毒害而轉又把這些毒害傳播給人家的人，難道僅僅只是把罪過卸在俞平伯的身上而自己就可轉覺滿身輕鬆了嗎？」⁵⁹這雖是運動中的一個小插曲，不過由此一端，也可見出大風暴到來時知識份子的複雜心態。

儘管在這場批判俞平伯的運動中有人提出「應該廣泛地展開學術上的自由討論，提倡建設性的批評」⁶⁰，但實際上正如毛澤東所說的，「不應當承認俞平伯的觀點是正確的」，「不是更深刻周密的問題，而是批判錯誤思想的問題」⁶¹。既然如此，也就談不上自由討論，批判的基調已經確定，大家不過依照上面的精神和布置表態附和就是。但就是在這種一邊倒的情況下，還是有人不合時宜地對這場運動發表了不同的意見，表現出可貴的學術勇氣和獨立思考精神。這些意見多是以與李希凡、藍翎二人商榷的形式表達的。

大體說來，這些不同意見有如下幾點：一是不同意李、藍二人對俞平伯的某些批評，比如吳組緝就提出「說俞先生的研究是自然主義觀點，這我看不出來」，「《評紅樓夢研究》一文中有些地方引原文，只引了上半句，就未免誤解」⁶²；一是指出李、藍在研究方法上存在的問題，比如王冰洋認為「李、藍二位同志在他們的論述中所表現的實際觀點，實質上繼承了作為資產階級學派之一的庸俗社會學派的衣鉢」，「他們有著一個封建主義過去以後就是而且只能是資本主義這個空洞概念和死板教條，抓住這個教條，一點也不分析具體的歷史情況」⁶³，余樹聲也有著類似的看法，認為「在分析賈家衰敗的社會原因及其典型意義上」，李、藍二人的意見是錯誤的，因為他們「遠遠離開了中國歷史的特點與產生《紅樓夢》的歷史條件的具體特點」，他們「將賈家的被抄僅僅當作『個別的偶然的原因』是錯誤的，在這一點上是違背了現實主義的原則的」⁶⁴；一是認為李、藍二人對作品評價太高，或是指出二人對「曹雪芹的文藝觀也未免評價過高」⁶⁵，或是指出二人對一些人物如賈寶玉、林黛玉過份抬高，指出「過份地忽視了這兩個人物的作用固然不對，但過份地抬高了這兩個人物的作用也是同樣值得商榷的」⁶⁶。應該說，這些意見確實指出了李、藍二人的文章有不足之處，儘管他們不肯接受，還專門撰文反駁，但並未駁倒這些不同意見⁶⁷。遺憾的是，這些聲音在這場聲勢浩大的運動中顯得特別微弱。在當時那種眾口一詞的形勢下，這種異樣的聲音顯得尤為難得。

與批判俞平伯運動同時進行的，還有規模更大、範圍更廣的在文化學術界清除胡適影響的運動。這次批判同樣在毛澤東的直接過問和指導下展開，為了組織這次批判，還專門成立了由郭沫若、茅盾、周揚、鄧拓等人組成的委員會，召開中國科學院院部和作家協會主席團聯席擴大會議討論通過批判計劃草案，從九個方面對胡適進行批判，並發動全國各類宣傳機構和媒體給予積極配合。

以馮雪峰為代表的《文藝報》也因未發表李、藍二人的文章而成為批判的靶子。胡適遠在美國，逃過一劫，他密切關注著大陸局勢的發展，馮雪峰及《文藝報》編輯部人員則只能聽天由命，接受處理了，在毛澤東的親自過問下，對《文藝報》的批判不斷升級，上綱上線，受到了比俞平伯遠為嚴厲的批判和處理，因為他們的性質被毛澤東界定為「被資產階級思想統治了的問題」、「具有反馬克思主義的極銳敏的感覺」、「資產階級反馬克思的立場觀點問

題」。至於馮雪峰本人，儘管他身為文化部門的高級領導幹部，而且與毛澤東曾有過很好的私交，但也被毛澤東定性為「浸入資產階級泥潭裏了」、「是反馬克思主義的問題」、「用各種方法向馬克思主義作堅決鬥爭」，指令以「反馬克思列寧主義的錯誤」「為主題去批判馮雪峰」⁶⁹。毛澤東對馮雪峰如此小題大做，不依不饒，顯然有些不正常，至於具體原因，則有各種說法，因非本文探討重點，這裏不再贅述。自然，其結果也是可以想見的，1954年12月8日，中國文學藝術界聯合會主席團、中國作家協會主席團擴大聯席會議通過《關於〈文藝報〉的決議》，《文藝報》因「對於文藝上的資產階級錯誤思想的容忍和投降；對於馬克思主義新生力量的輕視和壓制；在文藝批評上的粗暴、武斷和壓制自由討論的惡劣作風」等性質嚴重的錯誤而受到處理，內容包括：編輯結構被改組，「重新成立編輯委員會，實施集體領導的原則」；「責成《文藝報》新的編輯委員會提出辦法，堅決克服本決議所指出的錯誤，端正刊物的編輯方針」；「責成中國作家協會主席團改進對《文藝報》的領導工作」，其他文藝報刊也都要「根據本決議的方針進行工作的檢查並改進工作」⁷⁰。馮雪峰本人也被調離到政治性不太敏感的人民文學出版社去，隨後不久又被打成右派，在歷次政治鬥爭中飽受折磨。

這場運動最終以俞平伯的公開自我檢討而告終。從運動一開始，他就在別人的幫助下，根據上級的精神檢討自己。在中國作家協會古典文學部召開的《紅樓夢》研究座談會上，他解釋了《紅樓夢簡論》、《紅樓夢的思想性和藝術性》兩文的由來，承認自己的研究工作是「從興趣出發的，沒有針對紅樓夢的政治性和思想性，用歷史唯物觀點來研究，只注意些零零碎碎的東西」，並表示很感謝報刊上批評自己的文章，「願意通過這次會學習一些新的東西」，「很虛心地聽取大家的意見」⁷¹。1955年2月，俞平伯撰寫《堅決與反動的胡適思想劃清界限——關於有關個人《紅樓夢》研究的初步檢討》一文，發表於《文藝報》當年第五期。該文主要內容為個人自我批評，基本按照這場運動中其他人所批判的那些方面一一承認，在當時應該說表態比內容本身更為重要⁷²。幸虧毛澤東曾交代，「俞平伯這一類資產階級知識份子，當然是應當對他們採取團結態度的」⁷³，否則，光靠態度好、做檢討，俞平伯是不會這麼輕易過關的，馮雪峰和《文藝報》就是一個例子。

儘管俞平伯在文章的結尾處說自己的「心情是興奮的」，但這實在不過是強作歡顏，因為這種驟然發起的圍攻式的大批判給他帶來的只能是驚詫、迷茫和苦痛，根本無法讓人興奮起來，正如他本人事後所說的：「我無論如何也想不到，就是這麼一本小小的書（指《紅樓夢辨》——筆者注），在三十年以後，竟然會引起如此一場軒然大波。」據俞平伯夫人事後的回憶，當時全家人的反應是「都很慌，也很緊張，不知發生了甚麼事，連往日的朋友都很少走動」⁷⁴。而且對這場運動中的亂扣帽子、上綱上線之舉，他也是很不滿意的，儘管在當時無法聲辯，「我的書寫於1922年，確實是跟著胡適的『自傳說』跑，但那時我還不知道共產黨，不知道社會主義，怎麼會反黨反社會主義」。⁷⁵運動的直接後果就是其學術研究黃金時期的過早結束，其後，除在運動開展前就已大體完成的《脂硯齋紅樓夢輯評》和《紅樓夢八十回校本》陸續出版外，俞平伯再沒有重要的紅學成果面世。事實上，無論是外界的文化學術氛圍，還是他本人此時的心境，都不允許他再系統、完整地研究《紅樓夢》了。從1966年到1986年，他更是在二十年間不公開談論《紅樓夢》，徹底沉默。

就紅學史本身的發展演進過程而言，1954年對俞平伯的大批判無疑是一個劃時代的標誌性事件。雖然到60年代初還曾進行過關於曹雪芹生卒年的熱烈爭論，紅學研究也因此熱鬧了一陣子，但它已不能改變紅學研究高度政治化的基本局面。這場運動之後，紅學被賦予更為濃厚

的政治色彩，受到官方的嚴格控制，表面上看似一直熱鬧非凡，但喧鬧的背後是蕭條。對不少紅學研究者乃至整個古代文學的研究者來說，他們從俞平伯身上得到的是十分慘痛的教訓，不能不考慮自己的處境和出路，他們要麼保持沉默，明哲保身；要麼轉向毫無政治色彩的文獻梳理與考證。這樣，繼新紅學之後，實證式研究獨霸紅壇的局面不僅未能得到扭轉，反而有不斷加劇的趨勢，與毛澤東等人的預期正好相反，那種意識形態色彩極濃的紅學文章倒是連篇累牘地出現了不少，但皆不能構成良性的學術積累。幾十年後再回過頭來梳理這一時期的紅學研究就會發現，其間能夠在紅學史上立足的東西仍然是那些實證式研究，其他不少在當時極為時髦、走紅的東西則早已封存於歷史的深處，僅具有一種化石或標本的意義了。歷史終究是公平的，也是殘酷的，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儘管不少人會相信自己能夠改變它。

至於對這場運動的評價，由於一些當事人還在，他們的事後評價無疑是值得回味的。「通過這件事，在那麼大的範圍，有那麼多的人說《紅樓夢》、評《紅樓夢》，的確拓寬了《紅樓夢》研究的視野，推動了紅學在新的歷史階段中的發展」⁷⁶，這是李希凡在四十年後對這場運動的看法。顯然這一看法與胡繩代表官方的講話有很大的差異，因為胡繩的講話中明確指出⁷⁷：

1954年下半年因《紅樓夢》研究而對他（指俞平伯——筆者注）進行政治性的圍攻，是不正確的。這種做法不符合黨對學術藝術所應採取的「雙百方針」……黨對這類屬於人民民主範圍內的學術問題不需要，也不應該作出任何「裁決」。1954年的那種做法既在精神上傷害了俞平伯先生，也不利於學術與藝術的發展。

李希凡曾將林則徐贈鄧廷楨的詩句「青史憑誰定是非」改為「青史終能定是非」，因為他「沒林則徐這樣悲觀」，「相信這是真理」⁷⁸，而且其本人也在自覺不自覺地進行「定是非」的工作。是非定出，尚需時日，但有一點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這個是非與李希凡的預期可能要差很遠。

註釋

- 1 該表據顧平旦主編：《紅樓夢研究論文資料索引，1874-1982年》（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2、1983）相關內容整理而成。
- 2 靜之：〈紅樓夢研究〉，載人民文學出版社編輯部編：《紅樓夢研究參考資料選輯》（第四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
- 3 沈烽：〈俞平伯與紅樓夢〉，香港《大公報》，1954年6月24日。
- 4 俞平伯：《紅樓夢研究》（上海：棠棣出版社，1952），頁203。
- 5 注3俞平伯：《紅樓夢研究》自序。
- 6 俞平伯：〈紅樓夢的著作年代〉，《俞平伯論紅樓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 7 俞平伯：《紅樓夢辨》中卷《紅樓夢底風格》，載注6《俞平伯論紅樓夢》。
- 8 俞平伯：《紅樓夢研究》（上海：棠棣出版社，1952），頁139。
- 9 俞平伯：《紅樓夢簡說》，載注6《俞平伯論紅樓夢》。
- 10 俞平伯：《我們怎樣讀紅樓夢》，載注6《俞平伯論紅樓夢》。
- 11 俞平伯：《紅樓夢的思想性與藝術性》，載注6《俞平伯論紅樓夢》。
- 12 余英時：《紅樓夢的兩個世界》（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2），頁16。

- 13 藍翎：〈四十年間半部書〉，《黃河》，1994年第5期。
- 14 以上引文見李希凡、藍翎：〈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二文，載《紅樓夢評論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
- 15 以上引文見注14李希凡、藍翎：〈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評《紅樓夢研究》〉。
- 16 李希凡：《紅樓夢藝術世界》（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7），頁380。
- 17 李希凡、藍翎：《紅樓夢評論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3），頁36。
- 18 李希凡、藍翎：《紅樓夢評論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後記。
- 19 注16李希凡，頁408。
- 20 參見李希凡：〈毛澤東與《紅樓夢》——訪李希凡〉（載注16李希凡《紅樓夢藝術世界》一書）及陳晉《文人毛澤東》（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頁318-19。
- 21 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1954年9月-11月），頁10-12。
- 22 注16李希凡，頁390。
- 23 注13藍翎。
- 24 注16李希凡，頁408。
- 25 見毛澤東：〈對〈質問文藝報編者〉一文的批語和修改〉，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頁589。
- 26 參見注20陳晉，頁330。
- 27 參見注20陳晉，頁324、325。
- 28 以上引文見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569-572。
- 29 以上引文見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574-75。
- 30 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575。
- 31 具體名單見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575。
- 32 周揚：〈我們必須戰鬥〉，載作家出版社編輯部編：《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
- 33 該表據注1顧平旦主編：《紅樓夢研究論文資料索引，1874-1982年》相關內容整理而成。
- 34 郭沫若：〈三點建議〉，載作家出版社編輯部編：《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
- 35 參見黃肅秋：〈反對對古典文學珍貴資料壟斷居奇的惡劣作風〉，載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初編。
- 36 上述文章具體內容參見作家出版社編輯部編：《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二、三）（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與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初、二編）。
- 37 陸定一：〈百花齊放，百家爭鳴——1956年5月26日在懷仁堂的講話〉，《人民日報》，1956年6月13日。
- 38 參見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初、二編）之《紅樓夢研究問題座談會日志》、《紅樓夢研究問題座談會日志的補充及其他》。
- 39 參見注20李希凡：〈毛澤東與《紅樓夢》〉。
- 40 注13藍翎。
- 41 以上引文見李希凡、藍翎：〈走甚麼樣的路？〉、〈「新紅學派」的功過在哪裏？〉、〈評《紅樓夢新證》〉等文，載《紅樓夢評論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
- 42 注16李希凡，頁394。

- 43 注13藍翎。
- 44 注16李希凡，頁410。
- 45 注13藍翎。
- 46 轉引自注20陳晉，頁402，所引文字為毛澤東講話大意，並非原話。
- 47 注13藍翎。
- 48 周汝昌：〈《紅樓夢新證》的前前後後〉，載《東方赤子·大家叢書：周汝昌卷》（北京：華文出版社，1999），頁65。
- 49 該文載《人民日報》1954年10月30日。
- 50 以上引文見周汝昌：〈我對俞平伯研究紅樓夢的錯誤觀點的看法〉，載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集）。
- 51 周汝昌：《紅樓夢新證》（上海：棠棣出版社，1953），頁566。
- 52 注13藍翎。
- 53 以上引文見李希凡、藍翎：〈評《紅樓夢新證》〉，載《紅樓夢評論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
- 54 注13藍翎。
- 55 上述文章參見作家出版社編輯部編：《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二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
- 56 注13藍翎。
- 57 宋雲彬：〈展開思想鬥爭 提倡老實作風〉，載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
- 58 胡念貽：〈評近年來關於紅樓夢研究中的錯誤觀點〉，載作家出版社編輯部編：《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二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
- 59 王知伊：〈評《紅樓夢新證》及其他〉，載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二集）。
- 60 郭沫若：〈三點建議〉，載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集）。
- 61 見毛澤東對《文藝報》轉載〈關於《紅樓夢簡論》及其他〉一文所加編者按的批注，見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頁570。
- 62 見〈中國作家協會古典文學部召開的紅樓夢研究座談會記錄〉，載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
- 63 見〈對《紅樓夢》研究問題的意見〉，載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二集）。
- 64 余樹聲：〈關於賈家的典型性及其他——向李希凡、藍翎兩同志商榷〉，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三集）。
- 65 〈中國作家協會古典文學部召開的紅樓夢研究座談會記錄〉，載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
- 66 劉衍文：〈從對俞平伯先生研究《紅樓夢》的批判談起〉，載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集）。
- 67 參見李希凡、藍翎：〈關於紅樓夢的思想傾向問題——兼答幾種不同的批評意見〉，《紅樓夢評論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
- 68 見毛澤東對：〈對《文藝報編者應該徹底檢查資產階級作風》一文的批注〉，載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頁599、600。
- 69 見毛澤東：〈對馮雪峰〈檢討我在文藝報所犯的錯誤〉一文的批注〉，載注25《建國以來毛澤

東文稿》（第四冊），頁602-604。

- 70 〈關於《文藝報》的決議〉，載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集）。
- 71 參見《中國作家協會古典文學部召開的紅樓夢研究座談會記錄》俞平伯發言部分，載華東作家協會資料室編印《紅樓夢研究資料集刊》。
- 72 具體內容，參見俞平伯：〈堅決與反動的胡適思想劃清界限——關於有關個人《紅樓夢》研究的初步檢討〉，載注36《紅樓夢問題討論集》（一集）。
- 73 毛澤東：〈關於《紅樓夢》研究問題的信〉，載注25《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
- 74 韋奈：《我的外祖父俞平伯》（上海：上海書店，1993），頁7。
- 75 以上引文見樂齊：〈休言老去詩情減——俞平伯訪問記〉，載孫玉蓉編：《古槐樹下的俞平伯》（成都：四川文藝出版社，1997）。
- 76 注16李希凡，頁395。在另一篇文章中，李希凡表達了類似的看法：「對這部杰作的深刻的社會內容，偉大的時代意義，高度的思想藝術成就，可以說都是從此時起，才得到了廣泛而深入的探討。而且正是由於毛澤東同志對《紅樓夢》有很高的評價，在他後半生中多次談論《紅樓夢》的政治歷史價值、思想藝術成就，才引起了廣大群眾的閱讀興趣，造成了《紅樓夢》研究歷久不衰的所謂『顯學』地位。」見李希凡：《藝文絮語》（哈爾濱市：黑龍江教育出版社，2001），頁48。邵燕祥曾針對李希凡的類似言論寫過一篇文章進行評述，可參見邵燕祥：〈紀念俞平伯老人〉，載注75孫玉蓉編：《古槐樹下的俞平伯》。
- 77 胡繩：〈在慶賀俞平伯先生從事學術活動六十五周年大會上的講話〉，《文學評論》，1986年第2期。
- 78 注16李希凡，頁393。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於《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十三期（2003年4月30日）首發，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文文字或圖片，必須聯絡作者獲得許可。